

证券代码： 836253

证券简称： 嘉和物联

主办券商： 一创投行

## 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、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实事求是和独立判断的原则，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### 一、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议案相关材料，我们认为：本次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修订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该等制度修订有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通过上述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二、审议《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上述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；根据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及实际经营现状，结合相关监管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经审慎考量，公司计划暂不设置独立董事，已制定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及公司其他制度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条款同步停止执行；相关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通过上述议案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嘉和融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侯 莉

独立董事：赵立涛

2025年11月25日